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6)

內幕消息 控股股東出售股份

本公告乃由中國服飾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已由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CEC Outfitters Limited（「CEC Outfitters」）處獲悉，CEC Outfitters 已于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向本公司執行董事黃曉雲女士出售 50,000,000 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1.45%），總代價為 11,650,000 港元（「出售」）。

於出售之前，CEC Outfitters 持有 1,062,748,000 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30.84%），黃曉雲女士持有 140,600,000 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4.08%）。黃曉雲女士亦持有由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而授予的 3,600,000 份購股權。

於出售之後，CEC Outfitters 持有 1,012,748,000 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29.39%），黃曉雲女士持有 190,600,000 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5.53%）。CEC Outfitters 不再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但仍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服飾控股有限公司
張永力
主席

上海，中華人民共和國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永力先生、孫如暉先生及黃曉雲女士；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王瑋先生；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偉信先生、崔義先生及楊志偉先生。